

行政院

遊說案件紀錄表

(被遊說者所屬機關)

遊說者姓名 或名稱	黃識軒		
電話及傳真 號碼	電 話： 傳 真：		
通訊或主事務 所地址			
※遊說者為法人或團體者，請填寫遊說代表姓名			
遊說代表1		遊說代表2	
遊說代表3		遊說代表4	
遊說代表5		遊說代表6	
遊說代表7		遊說代表8	
遊說代表9		遊說代表10	
遊說時間	民國 110 年 02 月 25 日 16 時 15 分		
遊說地點	行政院陳情接待		
遊說方式	■當面；□電話；□視訊；□其他：		
被遊說者姓名	蘇貞昌	職 稱	行政院院長
※指定之人 姓名	徐良鎮	職 稱	行政院教育科學文化 處參議
遊說內容	一、為推動我國大眾傳播媒體及相關領域範疇之產學發展，建請成立「中華民國全球傳媒事務局」、「臺灣亞洲時報」、「中華民國出版新聞媒體」3單位。 二、所稱「中華民國全球傳媒事務局」係非營利事業單位，屬特殊的社會職業團體，各自提供服務之收益維持營運外，再依從業者辛勞之別而予薪酬加給，若再有多餘收益則挹注予「中華民國出版新聞媒體」，落實社會第四權之良性正向發展，以符合社會大眾期待。 三、行政院籌備中之數位發展部，建議暫緩成立。		
紀錄人：	參議王欄綦 (簽名或蓋章) 日期:111年03月02日		

(續下)

填表說明：

- 一、「遊說者姓名或名稱」欄，自然人請填寫姓名；法人或團體請填名稱。
- 二、「通訊或主事務所地址」欄，自然人請填寫通訊地址；法人或團體請填寫主事務所地址。
- 三、「遊說代表」各欄，依遊說法第6條規定，人數不得逾10人，另各欄所載姓名應與遊說登記申請書所載相符，非原遊說登記申請書所載人員者，被遊說者或其指定之人應拒絕其遊說。